

证券代码：600782
债券代码：122113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债券简称：11新钢债

公告编号：临2016-020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 债券简称：15 新余钢铁 CP001
4. 债券代码：041558033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15 亿元
6. 债券期限：1年
7.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7%
8. 还本付息方式：利随本清
9. 付息兑付日：2016 年 04 月 27 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

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贤德

联系方式：0790-6292961

2.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丹

联系方式：0791-86655852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巫竹元

联系方式：0791-86695269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021-23198682

四、备注

无。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4 月 20 日